

◇铭心一刻

西泥河野渡船

[南京]朱永贞

小孙女背诵“野渡无人舟自横”的时候,我脑海里忽然浮现出来的,却是那条在西泥河上的“野渡”船。

在记忆深处,西泥河渡船有时漂在河心,有时泊在南岸,有时又停在北岸,孤零零的,无所依靠。实际上,这条船的两端各有一条绳索与河岸相连,南岸系在一棵老柳树根部,北岸则用一根木桩固定,因为两条绳索浸透了水,平时都沉入水底,绳索看不见,所以才让渡船露出无所归依一般的“野”气。

西泥河渡船看上去很“野”,还在于船本身,它由一艘可怜的老木船淘汰改造而成,既没有船头,也没有船尾,只有一截孤孤单单的船舱,失掉了完整意义上的船形。在我小时候,生产队常用的运输工具就是木船,木船常年浸泡在水中,前进后退,力道掌握不住,最易磕到及撞坏的,就是船梢船尾两个部位。磕碰的次数多了,木船便失去了维修的价值。其中有一艘木船是西泥河渡船的前生,船舱尚好,还能派上用场,于是就被毛毛躁躁地锯掉了船梢与船尾,以一种野意盎然的姿态出现在南白荡旁的西泥河上,成了与人方便往来的渡船。

那时,我们生产队有一块飞地在港南村的西泥圩,生产队的砖瓦场就设在那里。西泥圩离我们家住的瑞字圩不太远,中间只隔着另

一个圩与一条西泥河,十几分钟机耕路好走,但过西泥河很难,很费时间。我家是生产队里最大的四家透支户中的一家,为了尽快还债,父母选择了劳动强度最大和劳动时间超长的制坯生产。穷人的孩子早当家,幼小的姐姐和我从那之后,必须负责给在西泥圩争分夺秒、制作泥瓦泥砖的父母送饭送菜。就这样,我从六七岁开始,每天放学后就与这只掐头去尾的渡船“作战”。

渡船的绳索很粗,浸泡了水后又很重,矮小的我站在岸上一手接一手地拉绳索很是吃力。随后,渡船拉到岸边,因船帮很高,上船又是一个问题。春秋两季,拉着渡船向前行进还有点诗情画意,但在儿时的寒冬,拉绳索实在是一种折磨,河水冰冷彻骨,每拉一下如同握着无数针儿刺尖,疼痛难忍。暑期,船上一无遮挡,烈日暴晒之下,犹如顶着火炉,也是分秒难熬。如果要问我喜欢夏天还是冬天摆渡过河,那么我宁可选择夏天,因为我可以在船上放好饭盒竹篮后跳进河里,推着小船向前。农村的孩子皮糙肉厚,能吃得了苦,能经受得住磨砺,过早地学会了各种技能。

在野渡船上回来西泥河,顺当时不超过五六分钟,但起风下雨则说不准。渡河发生的一些事,可以让回忆鲜活很长时间,有的则是终身难忘。系船的绳子用稻草卷

成,在水中浸泡时间长了容易散断。有一次,我在拉绳摆渡回家的时候,绳子一下就拽断了。要命的是,那一刻偏偏迎面刮着北风,风推着我又回到南岸。

我没有惊动忙碌的父母,悄悄从砖瓦场窝棚里找了块长木板,划着木板硬是将船划到对岸,然后再将断了的绳索打结接上。要知道,没有船梢与船尾,这渡船划行很难把握方向,阻力巨大,“野”劲十足,划起来不光要用大力,还得用上巧劲,这对我这样一个瘦小的孩子来说,实在是难上加难。

野渡船上也不全是苦,也有难以忘怀的愉快。有一天,收工晚了,我们一家人上了渡船回家去。那一刻,正是月上中天时,光照上下,令四处风景都披着一层薄薄的光亮,天地大美。船行至江心,忽有清风拂来,让劳作了一天的父母倍感舒坦,虽然没有感觉到纵一苇之所如的诗意,但此情此景,同样能深深打动普通人的心灵。



扫描二维码,敬请关注本报专副刊公众微信号“B座西窗”,也可在微信“添加朋友”中“查找公众号”,搜索“B座西窗”或微信号“bzuoxichuang”。

◇旅人笔记

一砚连古今

[盐城]夏儒静

晨光漫过乌衣巷的青瓦白墙,一方青石砚台静立在王谢故居的庭院中,两支羊毫笔斜斜倚着砚边,像两位静静候着知音的隐士。扎着马尾辫的小女孩正俯身石案前,手拿一支细毫,蘸了清水在石砚上缓缓游走。不多时,“乌衣巷”三个字便洇了出来,稚嫩的笔画里,竟藏着几分周正。

我和友人缓步走近,友人习书40年,曾执掌家乡书协,当他目光落在石面上的字迹时,眸子里倏地亮了,像是寻着了一块未经雕琢的璞玉。

他走上前,虚握成拳,轻轻比了个提腕悬肘的姿势。女孩抬眼望了望,立刻挺直脊背,将手臂微微悬起,再落笔时,砚面的线条便多了几分苍劲的力道。友人又拾起一支笔,蘸水在砚旁写下“惠风和畅”四字。女孩看得入了神,跟着在青石上仿写,原本发颤的手腕,竟慢慢稳了下来。

后来才知,女孩与父母来自辽宁辽阳白塔区,女孩正在读五年级。这个假期,他们先是去了杭州,逛遍中国美术学院与西泠印社,又辗转来到南京,只为圆孩子的书法梦。孩子母亲从背包

里,拿出一本磨得边角发卷的字帖给我们看,内页密密麻麻记满了孩子的临摹心得,字帖中,还夹着几页拓片,是西湖边的碑刻。父亲说,女儿学书三年,也曾因学习的过程太枯燥而撕过纸,直到去年,她在辽阳博物馆见到一幅清代行书,笔墨间的气韵勾住了她的目光,回家后,孩子便主动捡起了笔。

孩子母亲掏出手机,翻出女儿平时的练字作业给友人看;孩子父亲则凑在旁边,仔细向友人请教临摹《圣教序》的门道。女孩还从书包里拿出笔记本,把友人的联系方式工工整整抄在首页上。友人从随身行囊里取出一支用了十年的狼毫笔,郑重地放到女孩掌心,勉励这萍水相逢的“小友”好好习书,直到练出门道,获得愉悦的“心流”。

石砚上的水痕早已干透,却像留着无数笔墨传承的印记。当年,王谢子弟簪花挥毫的风雅,如今又借着一支稚拙的笔,在乌衣巷的晨光里,续写着新的故事。乌衣巷见过王朝更迭,听过燕语呢喃,而此刻,它正静悄悄地见证着,一枚被父母小心呵护的艺术种子,如何生根发芽。

